

SP2XYY-W13-2025-117
内部合同
2025.11.17

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EY-SSD-2025052101

签订地点：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

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（采购人）对飞利浦UNIQ FD20设备维保服务进行公开采购，经竞争性磋商（项目编号：采购计划-[2025]-00010号-JLSRX-20250409），该采购项目由吉林省毅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服务方）中标，双方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原则，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，双方共同信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：

序号	服务名称	设备信息	服务内容	服务期	单价(元)	小计金额(元)
1	飞利浦UNIQ FD20设备维保 服务	UNIQ FD20	详见投标文件	三年	746000.00	2238000.00
合计（含税）		2238000.00元				

二、合同价格（含税）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佰贰拾叁万捌仟元整，
（小写）¥:2238000.00元。

三、服务内容、时间、地点

1. 服务内容：详见吉林省毅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《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飞利浦UNIQFD20设备维保项目（二次）投标文件》，招投标文



件为合同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，本合同内容与招内容为准不一致的或有未涉及的事项，除有利于甲方的表述外，以招投标文件内容为准。

2. 服务时间：2025年5月21日至2028年5月20日。

3. 服务地点：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

四、付款方式及时间

本合同分 12 期付款，每三个月维保工作完成后，乙方需提供完整的维保记录并开具合理有效的发票后，根据科室满意度付款。

序号	付款金额
第一期	第一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二期	第一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三期	第一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四期	第一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五期	第二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六期	第二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七期	第二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八期	第二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九期	第三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十期	第三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十一期	第三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第十二期	第三年保修款的 25%: ￥ 186500.00

*服务方收款账户信息：

名称：吉林省毅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长春硅谷大街支行
账号：160455615669

五、履约保证金

1.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，服务方应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款5%的履约保证金（即¥111900.00元）。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、保函等

方式提交。

2. 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在服务期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、退回保函等方式返还，不计利息。

六、误期赔偿

1. 除不可抗力的情形外，如果服务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，应向采购人支付误期赔偿费。误期赔偿费每周按误期总时长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五（5%）计收，直至服务或提供服务为止。一周按七天计算，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。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以实际损失为限。

2. 误期赔偿费可从应付服务费用和/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。

3. 收取误期赔偿费不影响采购人采取合理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权利。

4. 在收取误期赔偿费期间，如误期超过30天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。

5. 如果采购人违约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七、验收：采购人应当成立由本单位采购项目使用部门以及资产管理、财务、纪检监察等部门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的验收组，由本单位有关负责人担任组长，制订验收方案，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、服务、安全标准集体组织对服务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，并出具验收书。验收合格为每期付款的先决条件，验收不合格，服务方应在7天内整改，复验合格后付款。每服务年度出现3次（含3次）验收不合格的情形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。

八、合同补充条款：/

九、争议解决方式：采购人、服务方双方达成仲裁协议，向四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

科技

用章
05837

医

★

全

十、合同份数：本合同一式四份，采购人保留三份、服务方保留一份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在采购人和服务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、加盖双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后生效。

十二、合同修改：除采购人、服务方双方签署书面修改、补充协议外，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。

采购人：四平市中心医院

(公章或合同专用章)

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代理人签字：

签字日期：2025.5.21

联系电话：

服务方：吉林省毅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(公章或合同专用章)

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代理人签字：431321

签字日期：2025.5.21

联系电话：18043590927

